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lue River Holdings Limited

藍河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8)

**有關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年報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藍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22年7月29日所刊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除本公告另行界定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報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除年報所載資料外，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就本集團放債業務相關披露提供以下額外資料：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之應收貸款196,626,000港元包括：

- (a) 本集團工程業務所產生應收貸款，賬面值為177,226,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應收貸款總額約90%)，乃由保華建業的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向其前控股股東南岸集團有限公司(清盤中)(「南岸」)的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出，以供部分償付南岸附屬公司應付保華建業的建築成本。南岸為應收貸款的擔保人，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司，於2023年2月9日自聯交所主板退市。南岸主要在澳門從事酒店及娛樂發展業務，現正根據百慕達最高法院於2021年7月23日向南岸頒佈的清盤令進行清盤。應收貸款乃由保華建業的一間附屬公司於2016年4月根據一份貸款協議就償付南岸附屬公司結欠保華建業的不計息應收賬款首先授予南岸的附屬公司，按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所報港元最優惠借貸利率加2%的年利率計息。由於南岸未能償還貸款，原應於2016年9月30日償還的應收貸

款根據數份補充貸款協議進一步延長至2021年9月30日。有關應收貸款於保華建業在2021年6月1日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入賬為附屬公司(「保華建業合併計入」)時已列作違約，因此，自保華建業合併計入以來並無就應收貸款累計任何利息收入。應收貸款乃以保華建業根據建築合約對所建設的南岸樓宇的保留權利作擔保，其中已就收回應收貸款採取法律行動。誠如日期為2022年11月6日之公告所詳述，保華建業不再被確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故應收貸款於2022年11月4日不再合併計入本集團。

- (b) 本集團的放債業務所產生應收貸款賬面值為19,400,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應收貸款總額約10%)，乃一間持有香港放債人牌照的公司所結欠款項。有關貸款乃墊付予此借款人作為其一般營運資金，及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資。已授出貸款的主要條款詳列於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應收貸款乃於2021年6月授予借款人，為期一年，而此貸款已於2022年6月由借款人全數償還。

業務模式

本集團向個人及企業客戶提供放債服務。本集團以內部資源為放債業務提供資金。客戶群以優質客戶(包括企業及高淨值個人)為主，大多由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業務合作夥伴或客戶又或曾經與本集團進行業務或交易的客戶引薦。

本公司管理人員主要負責設計、實施及維護本集團放債業務之信貸政策及內部監控程序，可全權處理一切信貸事務及監控貸款組合。

內部監控程序及信貸風險評估

本集團放債業務的貸款申請、持續監察及收回由本公司的一名執行董事主導（彼在金融服務及放債業務方面有約5年管理經驗），並由本集團僱員（包括合資格會計師）支援。

貸款審批

接獲潛在借款人之貸款申請後，支援放債業務的僱員將就借款人之信貸質素進行盡職審查，透過(i)與借款人進行訪談；及(ii)審閱借款人所提供及／或自外界資料來源及相關公共記錄查冊取得的法定及財務佐證文件，了解借款人的還款能力，包括借款人的身分、背景、財務狀況及貸款用途。整個信貸評估程序中會考慮若干關鍵因素以評估借款人的還款能力，包括：(i)借款人的財政實力；(ii)借款人的過往信貸及還款記錄；(iii)是否提供任何擔保及擔保人的財政實力；(iv)是否提供任何抵押品以及抵押品的質量及流通性；及(v)貸款用途及相關還款計劃。

一般而言，貸款條款乃與借款人按個別基準公平磋商後釐定，當中計及上述盡職審查及信貸評估結果以及其他因素（包括現行市場利率及所提供抵押品質素）。

任何貸款申請的最終決定須經主導放債業務的執行董事審閱及批准。根據上市規則可能構成須予披露交易之大額貸款須經董事局進一步審閱及批准。

持續監察貸款可收回性及收回貸款

本公司管理人員主要負責持續監控貸款組合之信貸質素。支援放債業務的僱員定期（一般每半年進行，或在發現信貸風險增加時更頻密進行）檢視借款人、擔保人及抵押品的不當情況（包括訴訟及破產或清盤記錄調查、新聞或可能對貸款或借款人還款能力有負面影響的事件），並向董事報告任何與貸款相關之重大財務事宜。

貸款到期時，支援放債業務的僱員會通過電話、電郵或短信提醒借款人有關還款時間表。針對逾期或違約貸款，本公司管理人員將因應個別情況採取跟進行動，包括發出催款函、扣押抵押品、要求擔保人還款及提出法律訴訟。

倘借款人要求延長或修改還款時間表，須重新辦理貸款審批手續以獲得新批准。

應收貸款之減值撥備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按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n)所詳述會計政策評估及計量。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錄得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撥回約1,310,000港元，原因為收回先前減值的若干應收貸款，而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錄得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約130,399,000港元，原因為所涉及應收貸款已逾期一段時間，且未能取得可收回有關貸款的具體證據。

本公司並未就向借款人授出貸款(有關貸款於2022年3月31日仍未償還)與關連人士訂立任何協議、安排、諒解或承諾(不論正式或非正式及不論明示或隱含)。於向各借款人授出貸款時，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及／或第十四A章(視乎適用情況)所載規定，而有關貸款於2022年3月31日仍未償還。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年報內其他資料，除公告所披露者外，年報一切其他資料保持不變。

本公司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Blue River Holdings Limited
藍河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何詩雅

香港，2023年2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鄺啟成(主席)

柯偉俊

Marc TSCHIRNER

沈慶祥

獨立非執行董事：

William GILES

余仲良

藍章華